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HIGHHOPE INTERNATIONAL GROUP CORPORATION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6 年 11 月 15 日　14：30

会议地点：南京市白下路 91 号汇鸿大厦 26 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国海先生

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二 、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三 、会议审议议案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瑕疵资产承诺完成情况及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完成期限的议案》

四、宣读会议表决办法，推选监票人

五、议案审议及现场沟通

六、休会（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七、律师宣读本次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会议结束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

一、董事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

三、与会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指引和安排，遵守会议规则，维护会议秩序；

四、由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程序和时间条件确定发言人员，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事项相关；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须根据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六、本次审议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七、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八、表决办法：

1、本次股东大会为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股东（股东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每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在表决事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并在相应空格打“√ ”，不符合此规定的视为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2、现场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交给工作人员，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代表及见证律师参加清点统计，并由律师当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瑕疵资产承诺完成情况及控股股东申请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完成期限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有关法律和规定的要求，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与控股股东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汇资管”）协商，拟变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相关土地、房产的若干承诺事项，并积极履行相关义务。现将变更承诺情况说明如下：

一、承诺的背景及具体内容

2015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3号）。截至2015年11月6日，该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负债交割事宜已实质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说明公告》。

2015年1月22日，苏汇资管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有限”）资产存在的瑕疵事宜作出承诺，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注入的资产中，对于已列入政府拆迁规划范围内的划拨用地及瑕疵资产，无法办理权属证书，若今后政府拆迁补偿价款低于本次交易相关资产评估价值的，差额部分由苏汇资管按本次交易前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向上市公司现金补足；

2、若南京嘉博肠衣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桥林镇刘公村无证厂房于租

赁期内被政府部门拆除的，由苏汇资管按本次交易前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对应该等资产评估价值向上市公司现金补足；

3、除上述资产外，自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一年内（2015年11月17日-2016年11月16日），苏汇资管将督促相关公司及时办理划拨地转出让地手续，及时完成相关瑕疵土地、房产权属证书的办理，并按本次交易前所享有的权益比例承担相关费用。若在限期内未能办理完毕的，则由相关资产持有主体依法予以处置，处置价格低于本次交易的评估值部分由苏汇资管按本次交易前所享有的权益比例予以现金补足，或由苏汇资管（含其指定第三方）按照本次交易该资产的评估价值予以购买；

4、如因前述土地、房产瑕疵情况导致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遭受任何损失，苏汇资管将及时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

二、截至2016年11月16日将履行完毕的瑕疵资产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面积（平方米）	资产简况	承诺解决时间	完成情况
1	江苏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4 处科教用房缺少权证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2015 年 7 月已取得宁房权证栖转字第[496883]、[496886]、[496889]、[496890]号房产证，宁栖国用[2015]第13490、13851、14269、15082 号土地证。承诺已履行完毕。
2	镇江外贸冷库	8,653.00	已列入拆迁范围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已完成政府拆迁，评估值 7016.12 万元，拆迁补偿协议金额 2.36 亿元，截至 2016 年 9 月底已收到 2.2 亿元，补偿金额大于评估值。承诺已履行完毕。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畜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784.4	非经营性资产缺少权证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已完成政府拆迁，房屋评估值 860.59 万元，其中无证房产评估值 118.46 万元，收到拆迁补偿款 9200.16 万元，补偿金额大于评估值。承诺已履行完毕。
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0.80	汉龙新港管理楼 A 段两层房产缺少权证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签订了原《购房协议》的《解除协议》，评估值即为账面值 50.688 万元，现已收回 50.688 万元及装修补贴 4.22 万元，补偿金额大于评估值。承诺已履行完毕。
5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	停车库(太平南路 528 号)缺少权证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因评估值为 0 元，汇鸿粮油已进行了固定资产清理并进行账务处理。承诺已履行完毕。
6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南通有限公司		车库缺少权证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开元南通公司以 76 万元将车位连同西玛大厦房产一起出售，2015 年 10 月款已到账。与评估值相比，低于评估值 36.496 万元，其中车库处置损失 3.891 万元，苏汇资管按照承诺，根据股权比例支付汇鸿集团补偿金额 18,314.98 元，该承诺将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履行完毕。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面积（平方米）	资产简况	承诺解决时间	完成情况
7	南京嘉博肠衣有限公司	2,675.86	厂房缺少权证	2016 年 118 月 16 日前	于 2016 年 3 月签订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 400.8 万元，该房产评估净值为 4,487,798 元，低于评估值 479,798 元。苏汇资管按照承诺根据股权比例支付汇鸿集团补偿金额 62,942.54 元，该承诺将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履行完毕。
8	江苏汇鸿集团莱茵达有限公司	416.00	莱茵达大厦缺少权证，目前用于出租，非经营性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	账面原值 265.14 万元，评估值 505.40 万元。由苏汇资管全资子公司江苏苏汇达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评估值予以购买。该承诺将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前履行完毕。

三、部分未履行完成的瑕疵资产

（一）部分已列入政府拆迁规划范围内的划拨用地及瑕疵资产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面积（平方米）	简况	目前进展
1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扬州冷冻厂	2,410.84	资产情况：冷库实际测得面积与证载面积差额 土地情况：坐落运河北路 50 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扬国用（96）字第 38851 号，用途工业，面积 39,321.5m^2	已收到扬州市拆迁管理办公室拆迁公告，拆迁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29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目前已进入等待拆迁和拆迁谈判的状态。
2	连云港外贸冷库	6,239.96	资产情况：已列入拆迁范围，但尚未实施。	已收到海滨大道连云房屋征收与工程建设指挥部《关于商请连云港外贸冷库配合做好海滨大

			土地一情况：坐落连云区中山中路 482 号，土地使用权证号连国用(2004)字第 L000801 号，用途仓储，面积 40,814.4 m^2	道相关征收工作的函》“海滨大道连云指发（2013）11 号”，目前正在拆迁和谈判。
			土地二情况：坐落连云区马路街，土地使用权证号连国用（1998）字第 4430 号，用途住宅，面积 4,397.2 m^2	

（二）申请延期一年继续处置的瑕疵资产、延期原因及延期后方案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面积（平方米）	简况	目前进展	延期原因	延期后承诺履行方案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17.2	白下区大杨村 23 号 501 室：土地使用权证号宁白国用（2004）第 02031 号，用途住宅	汇鸿中锦已决定补缴出让金，变更“划拨”用地为“出让”用地，目前土地出让金已经缴纳	因等待核定契税金额	拟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前完成办证。
		15.9	白下区大杨村 23 号 203 室：土地使用权证号宁白国用（2004）第 02032 号，用途住宅			
2	安徽赛诺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560.2	辅助设施，原工程未履行审批程序	在履行内部程序后进行账务处理。	因前期就处置方案反复斟酌，并与券商和会计师反复沟通，目前刚刚就账务处理的合理性、合规性取得确认。	拟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前完成处置。若处置价格低于评估值，则差额部分由苏汇资管按本次交易前所享有的权益比例向上市公司现金补足。

序号	公司名称	无证面积（平方米）	简况	目前进展	延期原因	延期后承诺履行方案
3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	深圳办公房	汇鸿粮油已与当时的参建单位中粮集团沟通办两证，目前中粮集团已在内部办理审批流程。	等待中粮集团内部审批流程办理。	拟于2017年11月16日前完成办证。若在限期内未能办理完毕，则由苏汇资管（含其指定第三方）按照本次交易该资产的评估价值予以购买。
4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宁路房产、共青团路房产、长生祠房产、仁寿里房产，土地证未分割	汇鸿粮油已按照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要求提供了经集团申报和国资委盖章确认的汇鸿粮油名称变更、改制的历史资料，目前正在审批过程中	等待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后再缴纳土地出让金等税费，办理大证更名、小证分割等手续。	拟于2017年11月16日前完成办证。若在限期内未能办理完毕，则由苏汇资管（含其指定第三方）按照本次交易该资产的评估价值予以购买。
5	汇鸿盛世江苏汇鸿国际集团盛世进出口有限公司	1,439.62	国贸大厦第17层办公用房，面积为1,439.62平方米，造价9,501,492元，土地出让金257,972元，共计9,759,464元，已全额付清	此房属于汇鸿盛世与商务厅合建办公用房性质，汇鸿盛世已按时缴纳了有关费用，商务厅正在协调办理两证。	等待商务厅流转内部审批手续。	拟于2017年11月16日前完成办证。若在限期内未能办理完毕，则由苏汇资管（含其指定第三方）按照本次交易该资产的评估价值予以购买。
6	南通海门青龙港外贸冷冻厂	4,430.29	资产情况：未取得土地证，土地坐落青龙港镇码头西路10号，用途	办证中	政府尚无拆迁计划。办证过程中因涉及厂区周围几十	拟根据青龙港冷冻厂瑕疵房产和土地评估值11,706,722元，由苏汇资管按照评估值

			工业，面积 37831m²		家农户的逐户签字确认地界等工作，执行困难大。	于2017年11月16日前予以购买。
7	徐州新沂外贸冷冻厂	986.88	已停业，土地坐落徐海路288号，用途仓储，面积 23635m²	办证中	等待政府拆迁，但被要求提供招商引资的具体配套项目方有可能加快进展，至今尚未取得政府拆迁计划。	拟根据新沂冷冻厂瑕疵房产和土地评估值6,945,995.99元，由苏汇资管按照评估值于2017年11月16日前予以购买。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东升村 16 号、致和新村 1 幢、文津桥房产 21-23 号房产	办理土地证中	经汇鸿医药与土地管理部门联系，要求补充当时的历史资料，但开发商已改制，原始资料已移交，短期无法完成办证。	账面原值 25.40 万元，净值 7.69 万元，评估值 260.87 万元。拟由苏汇资管按照评估值于2017年11月16日前予以购买。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的相关规定，《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对方变更承诺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唐国海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5 日